

條款和細則

「G · BOX」免費提供寄存行李服務受下列條款和細則約束：

1. 「G · BOX」將妥善保管寄存之行李，但一切風險完全由顧客自負。「G · BOX」對行李的任何損失、損毀或被盜之行李概不負責。
2. 倘若性無人認領行李，「G · BOX」有權將該行李處置或移交「澳門銀河」保安部作失物處理。
3. 「G · BOX」行李寄存服務的營運時間由表演開始前 30 分鐘至表演結束後 30 分鐘，顧客需于表演結束後取回所寄存的行李。
4. 就寄存行李服務引起「G · BOX」招致或蒙受任何索償、索賠、法律行動、法律程式、損失、費用包括法律訴訟費，無論屬性或種類，「G · BOX」顧客將作出全數賠償。